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

地點：台南市永康區蔦松二街三號四樓大禮堂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數共 407,252,78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683,499,689 股之 59.58%。

出席董事：韓家宇、韓家宸、韓家寅、曾炳榮、王滋林、苗豐盛

出席獨立董事：丁玉山、陶傳正、韋建名

列席人員：李逢暉會計師、陳眉芳會計師、林政憲律師

主席：韓家宇 董事長



記錄：呂佳倫



開會如儀

一、主席致開會詞(略)

二、報告事項

- (一) 報告一〇五年度營業狀況(詳附件)
-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五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
- (三) 報告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詳議事手冊)
- (四) 報告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詳議事手冊)
- (五) 其他報告事項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財務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編造完竣，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此提請 承認。

決議：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07,252,782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34,232,054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377,700,88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12,814,252 權)，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169,766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69,766 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0 權)，棄權之表決權數為 29,382,127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1,248,03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擬具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二、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擬由一〇五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十一億四百五十九萬一千五百七十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現金股利1.5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本案俟經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辦理其他相關事宜。

四、前項盈餘分配，嗣後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調整，或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等因素致需調整分配比率時，擬授權董事會調整配息比率等相關事宜。

五、謹此提請 承認。

決議：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07,252,782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34,232,054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377,644,577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12,757,940 權)，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226,769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26,769 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0 權)，棄權之表決權數為 29,381,436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1,247,345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說明：一、詳細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二、謹此提請 核議。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五條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二)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財團法人中</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新臺幣參佰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二)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上者應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p> <p>(三)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財團法人中</p>	文字修正。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第七條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八條之一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p>...</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p>1.本公司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八條之一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p>...</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p>1.本公司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p>	<p>依金管會之定義，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係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規規定，經金管會許可，以經營證券投資信託業之機構所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爰予修正文字。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權責。</p>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p>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p>2. 監察人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p> <p>...</p>	<p>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p>2. 審計委員會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p> <p>...</p>	
第八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p> <p>...</p> <p>(一) 鑑定價格種類應以正常價格為原則，如屬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公司監察人及提下次股東會報告，未來該項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異之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是否足以作</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p> <p>...</p> <p>(一) 鑑定價格種類應以正常價格為原則，如屬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公司審計委員會及提下次股東會報告，未來該項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異之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是否足</p>	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權責。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	以作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	
第九條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但本公司合併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直、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p>	放寬同一集團間之組織重整得免委請專家表示合理性意見。
第十條	<p>本公司…</p> <p>(一) 買賣公債。</p> <p>(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p> <p>(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p> <p>(四)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本公司…</p> <p>(一) 買賣公債。</p> <p>(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u>國內</u>初級市場認購<u>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p> <p>(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u>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u>貨幣市場基金。</p>	基於資訊揭露之效益及一般性考量，排除公告之適用範圍。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五)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五)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	
第十一條 前項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依本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前項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依本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	明定重行公告申報期限。
第十三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訂定或修正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同意生效。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權責。
第十六條	本程序修訂於2007年6月15日；第一次修定於2012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2012年6月20日股東會同意生效；第二次修訂於2014年3月7日董事會	本程序修訂於2007年6月15日；第一次修定於2012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2012年6月20日股東會同意生效；第二次修訂於2014年3月7日董事會	更新修訂日期。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通過，2014年6月4日股東會同意生效。	通過，2014年6月4日股東會同意生效。 <u>第三次修訂於2017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2017年6月15日股東會同意生效。</u>	

決議：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07,252,782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34,232,054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377,652,465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12,765,828 權)，反對之表決權數為 202,340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02,340 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 0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0 權)，棄權之表決權數為 29,397,977 權(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21,263,88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主席宣布散會。

附件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竭誠歡迎各位貴賓，能在百忙當中撥空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除了感謝您的參與，本人亦代表公司對過去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致上最大的敬意。

過去一年，歷經台灣新政府成立，英國脫歐，美國改選新總統，貿易保護主義的陰影再次籠罩世界，流感疫情升溫、食品安全議題，美國持續升息，國際大宗穀物原物料期貨市場及匯率市場的變化更較過去數年難以預測，公司在原料採購也因為因應得當，在台灣繳出亮麗成績，轉投資大陸事業亦有改善，合併獲利大幅提升。

大成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為您健康生命努力的理念，提供健康安心的食品給消費者，持續發布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公司致力於產銷履歷政策的落實，建立自農場到餐桌的產銷理念，肉品及蛋品的垂直整合均獲 CAS 及產銷履歷認證。豬隻的垂直整合經營也突破歷史紀錄並更逐步擴大。堅持嚴格的品質檢驗，包含兩套先進的 LC/MS/MS、GC/MS/MS 儀器，能檢驗極微量的各項重金屬及各種藥物殘留，通過衛福部的食品安全檢驗認證，參與政府的食品食安大聯盟計畫，期許消費大眾能對大成產品食的安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58 億元，較一〇四年度減少 25 億元，或 3.2%；一〇五年度歸屬母公司業主本期淨利 20.58 億元，較一〇四年度增加 14.67 億，或 248.2%。

公司所有工廠均已取得國際與台灣各項品質安全認證，包括歐盟 HACCP 認證，ISO22000 認證，擁有國家級實驗室及衛福部食品檢驗認證，擁有最先進的儀器及相關制度，期望透過對食品安全的高標準要求，建立公司品牌，增強客戶、消費者的信心，擴大與同業間的競爭優勢。

營業報告書

一、105 年度營業暨財務情形報告

(一)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實際數	104 年實際數	增(減)幅度%
營 業 收 入	75,795,660	78,252,167	(3.14)%
營 業 利 益	2,743,702	1,541,660	77.97%
稅 前 損 益	3,140,682	968,699	224.22%
每 股 稅 後 盈 餘	3.01 元	0.87 元	245.98%

(二)營業計劃暨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5 年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惟實際營運情形與公司內部規畫並無重大差異。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 (a) 105 年度利息收入為新台幣 29,508 千元，為票券及活存之利息收入。
(b) 105 年度利息支出為新台幣 325,514 千元，為短期、長期借款利息費用。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27%	1.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99%	2.4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7.26%	20.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65%	13.15%
純益率(%)	3.38%	0.62%
每股稅後盈餘(元)	3.01 元	0.87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研究發展工作是屬於公司長期的投資，也是影響企業成長及保持競爭優勢的最重要因素。本公司過去長期和國際知名企業及國內學術單位如台大、成大、中興、屏科大、海洋大學等技術專案合作，以取得技術並加以發展運用，奠定良好的技術基礎。並持續和荷蘭最大飼料研究機構(Schothorst Feed Research)技術合作，取得先進的飼料營養與製造技術，提升技術應用能力。為追求相關技術更精進發展，投入巨資成立品檢中心，並取得 TAF 之認證，確認實驗室檢驗能力與確保產品安全。增設水產養殖試驗場與飼料製程及生技研究之 pilot plant 先導工廠。以先進之 Real-time 超音波檢測技術，於原種豬場進行屠體性能活體檢測。同時為整合生技研發與資源應用，統合研發、生產與應用同步發展，發展生物科技機能性產品替代魚粉與抗生素使用，真正結合生技與飼料產品，創造差異，發揮最大之綜效。高水分發酵豆粕應用開發，完整保留發酵優勢，促進動物採食，改善腸道健康，降低飼料成本，提升生產效率。

因應禽畜及水產事業面臨的疾病疫情挑戰，建立免疫蛋粉 IgY 平台，提供即時有效之預防及治療策略，提升禽畜水產育成率，確保集團養殖事業獲利。

為盡力於企業社會責任，友善環保飼料之發展：低 N、低 P、低重金屬、低異味排瀉、高吸收利用率之飼料，減少環境負擔與污染，為保護人類生存環境貢獻力量。

二、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大成長城集團長期以來專注於畜產及水產飼料、肉品相關產業及餐飲品牌之發展。完全飼料及電宰白肉雞市場市佔率均已領先同業。在飼料方面，隨著柳營生技飼料廠的投產，除了追求銷售量的成長，在飼料品質改善及安全上也更加精準，真正自源頭做起為消費者的健康努力；並針對各地環境及動物成長需求，投入生物科技領域，研發出眾多適合動物營養的生技產品。肉雞方面，以垂直整合經營模式，從種雞飼養，契

約養殖及肉雞電宰及加工的完整供應鏈，全程的品質管控及完整產銷履歷制度，讓消費者能獲得最安心的食品享受。並且已經拓展到肉豬、土雞、蛋雞飼養蛋品洗選及水產養殖等領域。餐飲品牌方面如勝博殿、度小月、杵屋井井亭、冰達人、檀島、岩島成等，逐步擴大餐飲事業版圖。

目前正啟動東協經濟共同體，在越南、印尼、馬來西亞等地串起蝦類育苗、飼料、生態養殖、加工產銷等供應鏈，並與學術界合作強化實驗室，建立全球無藥殘通路。

本公司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繼續聚焦農畜核心事業，強化產品品質安全，提升客戶滿意度，以誠信、謙和的心，開啟更前瞻的願景。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過去實績及市場需求變動之情況下，106年預估之銷售數量如下：

項 目	銷售量 (噸)
飼 料	3,410,000
肉 品 (白 肉 雞 + 土 雞)	348,000
大 宗 物 資	411,000

(三) 重要產銷政策

在台灣部分，面對雞肉產品完全開放自由進口，加以動物蛋白需求成長趨緩，價格競爭情況激烈。本公司積極整合公司現有之研發、生產及行銷資源，提高產品品質，創造出產品差異化優勢，以減低價格競爭之壓力。柳營飼料廠加入營運，公司產品品質更加穩定，加上生技廠對於動物蛋白等研究，期許能夠提供客戶更優質安全無抗生素的產品。

在肉豬方面，面臨進口豬肉的替代效應，公司對於養殖戶提供技術支援改善種豬群管理，並結合公司生技部門產品，以改善整體飼養效率與降低造肉成本，從根本提升養殖戶之飼養效率，保障農戶每頭肉豬的固定工資與合理利潤，創造雙贏的局面。

近幾年公司積極搶進年貨市場，建立「享點子」、元氣燉雞堂等年菜品牌。在大中華的部分，與學術界合作強化水產實驗室，希望在台灣催生抗病毒的蝦種苗，建立全球「無藥殘」通路。

在土雞方面，為因應國人喜歡食用土雞的特性，公司新建土雞屠宰廠預計 2017 年投產，配合公司擴大土雞市佔率及年菜通路。

(四)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國內外市場對瘦肉精、藥殘、疫情等事件的關注，消費者對安全、安心、健康肉品蛋品需求日殷，對於公司可供應的空白料需求更甚。將以公司既有的能力為根基，結合養殖戶與上下游業者提供具產銷履歷的安全、安心、健康肉品。本公司除繼續發展水產等動物蛋白領域，擴大領先優勢外，並結合現有的研發及技術資源，發展生物科技技術，取代抗生素使用。增設水產養殖試驗場與飼料製程及生技研究之pilot plant先導工廠。應用先進之Real-time超音波檢測技術，於原種豬場進行屠體性能活體檢測，做為育種選拔依據。以生物科技為動物設計營養成分平衡及蛋白預消化，取代價格持續高漲的魚粉，並具有胜肽含量高、低抗營養物質、好消化吸收的優質蛋白。

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

(五)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

在全世界已因各種貿易協定而逐漸成為單一市場後，商品、服務及資訊的流通已跨越區域的障礙，本公司面對的是來自全球的競爭者。除了產品要在全球市場上競爭外，在原料方面，亦需以全世界為供應來源，以期取得成本最低之原料與服務。面對這樣的競爭環境，以公司的營運規模，發揮全球統籌採購優勢，降低原物料採購成本，進而提升產品品質及售後服務。

面對食品安全的問題層出不窮，整個環境狀況對禽流感、口蹄疫等的疑慮並未消除，因此公司為維持穩定獲利，將在產品結構上進行調整，分散飼料經營風險。大成集團持續推動可溯源安全衛生肉品蛋品，一直為食品供應鏈「全程用心、食在安心」而努力，並取得成果，符合與滿足政府單位及社會大眾重視健康、安全肉品及蛋品的需求。期望能以百分之百安心產品做後盾，讓大成公司在食品安全領域建立優良形象並且讓消費者更加認同公司產品。

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韓家宇



總經理 莊坤炎



會計主管 劉建忠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丁玉山

日期：2017/3/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受該公司所處之產業特性影響，且依主管機關規定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需按月公告營業收入，因此增加收入認列時點之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本期受查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方法是否適當並與上期一致。
- 測試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控制及訂單至收款之交易循環。

- 比較收入認列政策與會計準則，以評估公司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
- 執行銷貨收入證實性細部測試，抽核收款紀錄或原始憑證。
- 應收帳款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量發函詢證。
- 執行銷貨收入截止測試。
- 執行銀行帳戶鉅額測試及截止測試。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受產業特性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曝險在劇烈變化之自然環境與經濟環境。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管理當局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計算明細表，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方法及所依據之資料、假設及公式是否合理。
- 檢視正常品存貨檢查決算日之前及之後之產品毛利率報表，對於其中毛利率為負數或者接近損益兩平之存貨項目，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適當之證實文件，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水準之適當性。
- 向管理當局取得存貨之庫齡分析表，評估其完整性及正確性，覆核並評估本期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佔存貨之比率與前期比較分析，以評估整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水準是否適當。

三、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有關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有關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部分組成個體業務虧損且其股權淨值大於市值，故管理階層認為相關之固定資產存有減損之跡象。管理階層採使用價值法估計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以評估其相關固定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考慮決定是否將以前年度提列數迴轉或增提減損，因而預估該未來現金流量之因素如收入成長率及折現率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及可能之管理階層偏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管理階層所辨認可能有減損跡象之重要現金產生單位。
- 比對其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用之主要財務資訊與管理當局核准之財務預算中之相關資訊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並比對前一年度編製之財務預算與本年度實際業績，以評估上一年度預測之準確性並與管理當局討論重大差異的原因，及是否以考慮於預估本年度預算。
- 對於預估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因素，包括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估長期收入成長率和利潤率，與同業的可比較公司及外部市場數據作比較。並委託內部評價專家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所採用之折現率是否落在同業所採用之區間內。

- 對於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收入成長率和折現率之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每個現金產生單位對淨現值的影響，並評估關鍵假設變動對於結論之影響及是否有管理當局之偏差。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達暉



會計師：

陳眉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權益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164,739	1	280,956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十二))	\$ 2,464,126	12	2,902,181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51,935	-	82,417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六(十三))	300,000	2	1,100,000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1,045,817	5	885,32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	-	6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1,838,902	10	1,596,422	9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七)	34,921	-	110,44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六(五)及七)	408,083	2	682,019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784,821	4	964,493	5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六))	998,013	5	1,445,896	7	2200	其他應付款	526,670	3	373,206	2
1400	生物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744,283	4	728,79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七))	216,939	1	136,280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六(八))	107,507	1	78,72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四))	-	-	575,00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五)及七)	17,590	-	13,43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2,739	-	78,12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874	-	23,081	1		流動負債合計	4,410,216	22	6,239,785	32
	流動資產合計	5,417,743	28	5,817,075	2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1,296,566	7	1,156,272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六(十四))	300,000	2	-	-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82,307	-	84,09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七))	44,548	-	51,80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九))	7,719,390	39	7,966,042	40	2645	存入保證金	67,168	-	86,11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十))	4,287,178	22	4,124,369	2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25,086	1	127,39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六(十一))	607,402	3	679,702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6,802	3	265,315	1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136,683	1	134,449	1		負債總計	4,947,018	25	6,505,100	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七))	36,070	-	29,486	-		權益(附註四及六(十八))：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80,519	-	71,735	-	3100	股本	7,363,944	37	7,363,944	3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0,790	-	75,976	-	3200	資本公積	2,471,263	13	2,432,809	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296,905	72	14,322,122	71	3300	保留盈餘	4,385,307	23	2,846,511	14
						3400	其他權益	853,315	4	1,297,032	6
						3500	庫藏股票	(306,199)	(2)	(306,199)	(2)
							權益總計	14,767,630	75	13,634,097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714,648	100	20,139,197	100
	資產總計	\$ 19,714,648	100	20,139,197	100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廿一)及七)	\$ 24,514,034	100	22,338,5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六(六)及七)	21,211,004	87	19,914,234	89
營業毛利	3,303,030	13	2,424,268	1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69,030	4	876,217	4
6200 管理費用	466,606	2	468,31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346	-	63,164	-
營業費用合計	1,608,982	6	1,407,696	6
營業淨利	1,694,048	7	1,016,572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六(廿二)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257	-	3,4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1,603	1	197,209	1
7050 財務成本	(39,277)	-	(42,03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六(九))	409,854	2	(343,92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7,437	3	(185,320)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361,485	10	831,252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303,105	1	239,871	1
本期淨利	2,058,380	9	591,38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12)	-	(4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4	-	(11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108)	-	(5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6,379)	(2)	(161,43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62,662	1	87,58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43,717)	(1)	(73,84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47,825)	(1)	(74,398)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10,555	8	516,983	2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1		0.87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0		0.86	

董事長：韓家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備供出售金 換算之兌換 差額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7,363,944	2,377,966	1,448,344	42,994	1,500,736	2,992,074	396,064	974,816	1,370,880	(306,199)	13,798,665
本期淨利(註)	-	-	-	-	591,381	591,381	-	-	-	-	591,3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0)	(550)	(161,436)	87,588	(73,848)	-	(74,3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0,831	590,831	(161,436)	87,588	(73,848)	-	516,9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6,257	-	(116,25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36,394)	(736,394)	-	-	-	-	(736,39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52,895	-	-	-	-	-	-	-	-	52,89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948	-	-	-	-	-	-	-	-	1,94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63,944	2,432,809	1,564,601	42,994	1,238,916	2,846,511	234,628	1,062,404	1,297,032	(306,199)	13,634,097
本期淨利(註)	-	-	-	-	2,058,380	2,058,380	-	-	-	-	2,058,3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08)	(4,108)	(606,379)	162,662	(443,717)	-	(447,8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54,272	2,054,272	(606,379)	162,662	(443,717)	-	1,610,5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9,138	-	(59,13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5,476)	(515,476)	-	-	-	-	(515,47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36,936	-	-	-	-	-	-	-	-	36,93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518	-	-	-	-	-	-	-	-	1,51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363,944	2,471,263	1,623,739	42,994	2,718,574	4,385,307	(371,751)	1,225,066	853,315	(306,199)	14,767,630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 30,000 千元及 15,000 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 65,800 千元及 15,000 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61,485	831,2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00,905	419,279
攤銷費用	880	2,688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38,640)	8,0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之淨利益	(1,567)	(50,099)
利息費用	39,277	42,036
利息收入	(5,257)	(3,4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9,854)	343,9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2,371)
生物資產(繁殖)死亡淨變動數	(2,678,337)	(2,004,209)
其他	(2,313)	(2,31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694,906)	(1,246,4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1,989	94,37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0,489)	53,14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3,840)	77,295
存貨減少(增加)	447,883	(96,172)
生物資產減少	2,660,618	1,915,90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8,785)	167,89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150)	14,80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155)	38,572
預付退休金增加	(14,691)	(43,201)
應付票據減少	(75,523)	(234,849)
應付帳款減少	(179,672)	(360,22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63,559	48,78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	69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618	(15,9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13,362	1,661,052
調整項目合計	(81,544)	414,595
收取之利息	5,257	3,431
支付之利息	(39,371)	(41,615)
支付之所得稅	(234,921)	(185,1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10,906	1,022,4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784	1,81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3,682)	(530,6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80	21,9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73,936	(129,08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58,588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4,306	(1,997)
收取之股利	111,743	283,6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645)	(425,2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238,055)	381,154
舉債長期借款	3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75,000)	(25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8,947)	29,590
發放現金股利	(515,476)	(736,3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7,478)	(575,6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6,217)	21,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0,956	259,3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4,739	280,956

董事長：韓家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大成長城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成長城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成長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成長城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受該集團所處之產業特性影響，且依主管機關規定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需按月公告營業收入，因此增加收入認列時點之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本期受查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方法是否適當並與上期一致。
- 測試合併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控制及訂單至收款之交易循環。
- 比較收入認列政策與會計準則，以評估合併公司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
- 執行銷貨收入證實性細部測試，抽核期後收款或原始憑證。
- 應收帳款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量發函詢證。
- 執行銷貨收入截止測試。
- 執行銀行帳戶鉅額測試及截止測試。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有關存貨淨變現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有關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受集團產業特性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曝險在劇烈變化之自然環境與經濟環境。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管理當局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計算明細表，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方法及所依據之資料、假設及公式是否合理。
- 針對正常品存貨檢視決算日之前及之後之產品毛利率報表，對於其中毛利率為負數或者接近損益兩平之存貨項目，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適當之證實文件，以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水準之適當性。
- 向管理當局取得存貨之庫齡分析表，評估其完整性及正確性，覆核並評估本期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佔存貨之比率與前期比較分析，以評估整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水準是否適當。

三、固定資產減損評價

有關固定資產減損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有關固定資產減損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有關固定資產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集團部分組成個體業務虧損且其股權淨值大於市值，故管理階層認為相關之固定資產存有減損之跡象。管理階層採使用價值法估計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以評估其相關固定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考慮決定是否將以前年度提列數迴轉或增提減損，因而預估該未來現金流量之因素如收入成長率及折現率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及可能之管理階層偏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所辨認可能有減損跡象之重要現金產生單位。

- 比對其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用之主要財務資訊與管理當局核准之財務預算中之相關資訊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並比對前一年度編製之財務預算與本年度實際業績，以評估上一年度預測之準確性並與管理當局討論重大差異的原因，及是否以考慮於預估本年度預算。
- 對於預估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因素，包括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估長期收入成長率和利潤率，與同業的可比較公司及外部市場數據作比較。並委託內部評價專家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所採用之折現率是否落在同業所採用之區間內。
- 對於未來折現後現金流量所採之關鍵假設（包括收入成長率和折現率）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每個現金產生單位對淨現值的影響，並評估關鍵假設變動對於結論之影響及是否有管理當局之偏差。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大成長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成長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成長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成長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成長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成長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成長城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達暉



會計師：

陳眉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權益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2,919,140	8	4,404,597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十五))	\$ 7,051,378	19	6,694,85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60,367	-	85,916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六(十六))	423,945	1	1,348,758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1,288,547	3	1,111,845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	-	9,86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4,716,176	12	4,545,252	1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七)	312,137	1	361,973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六))	6,945,597	18	6,916,241	1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4,365,818	12	4,179,454	11
1400 生物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771,232	2	750,23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803,073	5	1,782,328	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六(八))	724,962	2	628,17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二十))	330,912	1	314,14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五)、(九)及七)	662,841	2	674,183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七))	1,937	-	579,21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24,436	5	1,632,20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及七)	1,610,796	4	1,585,603	4
流動資產合計	19,613,298	52	20,748,646	52	流動負債合計	15,899,996	43	16,856,198	4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1,503,679	4	1,341,024	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六(十七))	1,439,948	4	3,593,580	9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105,791	-	107,714	-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九))	14,021	-	14,95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十))	1,387,674	4	2,337,271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二十))	49,220	-	68,68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十二))	11,879,362	31	12,174,863	30	2645 存入保證金	81,207	-	97,59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六(十三))	908,965	2	1,049,556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96,886	1	147,933	-
1805 商譽(附註六(十四))	144,391	-	148,3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81,282	5	3,922,739	9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136,683	-	134,449	-	負債總計	17,681,278	48	20,778,937	5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二十))	205,990	1	182,652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六(廿一))：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及六(十九))	1,978,459	6	1,803,068	5	3100 股本	7,363,944	19	7,363,944	18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250,994	48	19,278,897	48	3200 資本公積	2,471,263	7	2,432,809	6
					3300 保留盈餘	4,385,307	12	2,846,511	7
					3400 其他權益	853,315	2	1,297,032	3
					3500 庫藏股票	(306,199)	(1)	(306,199)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767,630	39	13,634,097	33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一))	5,415,384	13	5,614,509	14
					權益總計	20,183,014	52	19,248,606	47
資產總計	\$ 37,864,292	100	40,027,54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864,292	100	40,027,54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廿四)及七)	\$ 75,795,660	100	78,252,1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65,867,986	87	69,848,045	89
營業毛利	9,927,674	13	8,404,122	1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59,671	6	4,374,528	5
6200 管理費用	2,312,172	3	2,383,80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129	-	104,130	-
營業費用合計	7,183,972	9	6,862,462	8
營業淨利	2,743,702	4	1,541,66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五)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9,508	-	32,1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2,388	1	(278,438)	-
7050 財務成本	325,514	-	219,50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9,402)	-	(107,17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6,980	1	(572,961)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140,682	5	968,699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579,420	1	482,484	1
本期淨利	2,561,262	4	486,21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63)	-	(47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4	-	(118)	-
	(4,059)	-	(58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1,871)	(1)	(282,50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62,662	-	87,58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39,209)	(1)	(194,91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43,268)	(1)	(195,50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17,994	3	290,710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058,380	3	591,38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502,882	1	(105,166)	-
	\$ 2,561,262	4	486,215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610,555	2	516,983	1
非控制權益	7,439	-	(226,273)	-
	\$ 1,617,994	2	290,710	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餘(附註六(廿三))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1	0.87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0	0.86	

董事長：韓家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合計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7,363,944	2,377,966	1,448,344	42,994	1,500,736	2,992,074	396,064	974,816	1,370,880	(306,199)	13,798,665	6,145,734	19,944,399	
本期淨利	-	-	-	-	591,381	591,381	-	-	-	-	591,381	(105,166)	486,2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0)	(550)	(161,436)	87,588	(73,848)	-	(74,398)	(121,107)	(195,5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0,831	590,831	(161,436)	87,588	(73,848)	-	516,983	(226,273)	290,7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6,257	-	(116,257)	-	-	-	-	-	-	-	-	
宣告現金股利	-	-	-	-	(736,394)	(736,394)	-	-	-	-	(736,394)	-	(736,39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948	-	-	-	-	-	-	-	-	1,948	-	1,948	
發授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52,895	-	-	-	-	-	-	-	-	52,895	-	52,895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304,952)	(304,95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63,944	2,432,809	1,564,601	42,994	1,238,916	2,846,511	234,628	1,062,404	1,297,032	(306,199)	13,634,097	5,614,509	19,248,606	
本期淨利	-	-	-	-	2,058,380	2,058,380	-	-	-	-	2,058,380	502,882	2,561,2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08)	(4,108)	(606,379)	162,662	(443,717)	-	(447,825)	(495,443)	(943,2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54,272	2,054,272	(606,379)	162,662	(443,717)	-	1,610,555	7,439	1,617,99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138	-	(59,13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5,476)	(515,476)	-	-	-	-	(515,476)	-	(515,47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518	-	-	-	-	-	-	-	-	1,518	-	1,518	
發授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36,936	-	-	-	-	-	-	-	-	36,936	-	36,93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206,564)	(206,564)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363,944	2,471,263	1,623,739	42,994	2,718,574	4,385,307	(371,751)	1,225,066	853,315	(306,199)	14,767,630	5,415,384	20,183,0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40,682	968,6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46,873	1,421,986
攤銷費用	29,369	55,642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45,169	(10,2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未實現淨(利益)損失	(16,309)	55,447
利息費用	325,514	219,509
利息收入	(29,508)	(32,1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9,402	107,17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1,061)	45,7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67,536)	373,56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58,588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843	(65,544)
存貨報廢損失	54,760	31,558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4,138	52,814
生物資產(繁殖)死亡淨變動數	(2,677,363)	(1,987,37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80,121)	268,1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1,989	(4,861)
應收票據增加	(176,702)	(18,99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6,093)	418,733
存貨(增加)減少	(91,959)	957,373
生物資產減少	2,649,619	1,910,31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6,790)	408,83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7,765	297,23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342	(25,821)
應付票據減少	(49,836)	(155,15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6,364	(1,200,794)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7,486	136,85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4,133	52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193	(431,3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02,511	2,292,929
調整項目合計	1,422,390	2,561,041
收取之利息	29,508	32,159
支付之所得稅	(604,454)	(455,6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88,126	3,106,288

董事長：韓家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785	2,59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607)	(42,5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57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841,482	-
取得待投資性不動產	(28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7,999)	(1,968,5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507	421,4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4,760)	(679,211)
收取之股利	18,486	15,3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7,435)	(2,250,8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21,085)	1,677,294
舉債長期借款	653,936	-
償還長期借款	(3,300,714)	(888,07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6,385)	29,834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0,889	(3,771)
發放現金股利(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取得現金股利)	(515,476)	(736,394)
支付之利息	(320,736)	(227,754)
非控制權益變動	(206,564)	(304,9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76,135)	(453,82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90,013)	177,9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85,457)	579,5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04,597	3,825,0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19,140	4,404,597

董事長：韓家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664,299,718
加(減)：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4,107,8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2,058,379,948	
可供分配盈餘		2,718,571,866
減(加)：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05,837,995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0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 1.5 元)	1,104,591,57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08,142,301

註：(1)本年度股利分配以不超過本期可供分配數為準。

(2)股利以 105 年度稅後利益優先分配。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